聊斋闲品□

救赎自己 ♣流 沙

七八年前在集镇上买了几斤枇 杷,有颗核掉入了围墙边。这颗核 第二年便生根、发芽、吐绿。现在枝

干有胳膊那样粗,还结了许多果子, 很甜,汁水儿特多,引来一只白头黑 尾的漂亮鸟儿的光顾,叽叽喳喳。 时间真是神奇啊。我都记得 当年吃枇杷时的场景,甚至还记

得那个守着一篮枇杷面容憔悴的 农妇……可是,枇杷核儿长成了 树,树上结满了枇杷,这是不是可 以算是一棵枇杷树的理想呢?

现在,我看着儿子,拿着木棍 子,嘻嘻哈哈地站在树下,跳跃 着,努力把枇杷打下来,它们一个 个地在水泥地上滚动着,有的进 了水沟,有的被小狗追逐着…… 到处都是欢乐,连小狗也是。

当年儿子抱在手里,很小很

但我一直觉得,儿子从来就没 有长大过。当他可以为我煮方便面 时,我觉得他长大了;当我走进储衣 间,看到儿子满满当当已经穿不上 的衣服时,我觉得成长真的太神奇 了。你看,他都可以摘枇杷了。

但是,我已经到了这样一种 年龄,身边的人一个个离我而 去,最早是曾祖母,再是祖母,接 着又是婶婶……当时并不觉她 们的离去会带来什么,但是,现 在我猛然发现,你的亲人一直在 做"减法",那些给过你帮助的长 辈,不论他们对你恩重如山,还是 薄情寡义,最后只剩下为数不多 的几个,然后,消逝。

看着这生机盎然的世界,我 经常对自己说,是不是自己该干 点什么,也许可以改变什么。

但是,可以改变什么呢?人 从黑暗中来,最后再走向黑暗。 有人说,人这一辈子,就是忙着 死。如果站在远处,看着世事沉 浮,或许真的如此。于是,这世界 上就有了宗教,它接纳了众生的 痛苦,化解着人生的忧伤。

以前家中有条老狗,垂垂老 矣。最后躺在柴草间里起不来了, 但它胃口仍然很好,每到三餐时间, 如果没有食物给它,它就"汪汪",一 直到"汪汪"没有力气了,脑袋还是 朝着门,看着有没有食物到来。

我就替这条老狗"思想":我 想活下去。活着,对所有生命来 说,真的是一种本能。

看了电影史上的经典影片 《肖申克的救赎》,觉得这部电影 回答了需要许多时间和词语对人 生态度作出的解答。监狱里关着 的都是重案犯,即便是假释,也到 了人生的晚境。图书管理员老布 在监狱了关了五十年,出来后,他 已无法适应这个社会,最后将自 己吊死在房间里。在肖申克监狱 里,住着的都是一群正在走向死 亡的人。

但错判杀了妻子的银行家安 迪,注定他会在监狱里关上一辈 子,但他却不是这样想的,他说这 世上有两种人,一种是"忙着死", 一种"忙着活"。他靠一把小小的 锤子,花了二十年的时间,在监牢 里挖了一个地道,在一个雷电交 加的晚上,通过污水管道,逃出了 监狱,获得了新生。

这部电影足以震撼一个人的 心灵,这要比那些浅薄的励志故

"忙着死"是一种人生态度,"忙 着活"也是一种人生态度。每个人都 不可能对自己无能为力,除非你不 想,你放弃,每个人都可以救赎自己。

史海钩沉

三国演绎的高山流水

三国是英雄们征战杀伐的舞台, 却是普通人 眼中的一场好戏。这部好戏, 把中国古代驰骋纵 横的英雄豪气渲染到了极致。

升平之时,即使精于业也敬于业,也不如网 络游戏能循序升级,常有"冯唐易老",惯看"李 广难封"。而东汉末年的乱世之中,主公们谁不重 视人才, 先死的就会是自己, 倒逼他们不得不打 破体制、拆除门第,不拘一格揽贤任能。所谓乱 世出英雄,原因大概如此。

在镇压黄巾的过程中,豪强并起。经过一番淘 汰赛, 庸常之主不断出局, 逐鹿中原的只剩下曹 操、刘备、孙权三支强队。三位明公无不思贤若 渴、知人善任,只要是人才、是英雄,无论投奔谁 的麾下,都会拥有一片施展才能、有所作为的天 地,都不会将人生的大注押错,都会最大限度地实 现人生价值。英雄之幸, 莫过于此!

在世族门阀的凋零衰败中, 英雄生气蓬勃释放于 垄亩与草莽之间。郭嘉、荀彧、贾诩、程昱、孔明、 庞统、法正、周瑜、陆逊……慧光如云;蜀之五虎上 将,魏之五子良将,吴之十二虎臣,将星争耀。虎帐 谈兵,英雄鏖战,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

而三国这部英雄大戏之所以好看,不仅在于 英雄众多, 更在于那一出出精彩的英雄对手戏。

战场厮杀, 我们常常激赏战不几合斩敌将于 马下的痛快,或于万马军中取上将首级如探囊取 物的雄武,三国里偏偏多有名将间大战百合不分 胜负的斗勇桥段。孙策大战太史慈、典韦与许褚 的交手仗、关羽与黄忠战长沙、许褚裸衣战马 超、马超与张飞挑灯夜战……将遇良材,才是英 雄快事!也激起民间对三国英雄武力排名的持久 热情,为三国英雄戏添加了最好的调料。

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的谋臣,最让 人称道的也一样是他们之间反复斗智的章节。历 数战赤壁、夺荆州期间的瑜亮之争,诸葛亮与司 马懿在祁山前的相持,姜维与邓艾间的九度斗 法, 羊祜与陆抗的战地佳话, 不由让人感叹, 其 实所谓知己,不是挚友,就是劲敌。棋逢对手, 方是人生快事。所以周瑜死后, 孔明哭祭: 从此 天下, 更无知音! 正是神机妙算者间的知己知 彼,才演绎出三国的百战不殆。

曹操、刘备、孙权,也都称得起一时明主, 三国都是明主、贤谋、良将组合,势均力敌,遂 成鼎足三分之势。而曹刘还在一个阵营时的青梅 煮酒论英雄, 曹孟德暮年讨伐江东不了了之后 "生子当如孙仲谋"的感慨,也不难让人体察到三 位雄主英雄相惜的内在幽微。

大敌若友,战火烽烟中真正的对手,往往会在 人生的最高处交接为彼此敬重的知己, 让人在金戈 铁马声中,似能聆听到历史起承转合处的弦外之音。 在三国大戏即将落幕之时, 陆抗与羊祜两位

俊杰,终于弹拨出最和谐婉转的战地高山流水。 公元272年, 东吴西陵守将步阐降晋献城, 吴主派大将军陆抗率军讨伐, 晋武帝也急派车骑 将军羊祜率军支援。先是陆抗命人毁坏堰坝阻断

晋军江陵水上粮道, 迫使羊祜不得不舍便利的水 运为陆运。陆抗趁势克西陵、杀步阐。羊祜则转 而占据荆州以东要地,建城池五座据以蚕食吴 地, 优待吴国来降军民以动摇其军心。互有胜负 之下,两人于是互讲信义以树德威,待机以徐图。 从此,晋军抓到对方家眷必会送回,收割对

方田里稻谷充军粮必以绢帛偿还, 打猎时鸟兽身 上有吴军箭失就把猎物归还吴军。引得陆抗当众 称赞羊祜德行度量:"虽乐毅、诸葛孔明不能过 也。"于是借晋军使者来访,赠予羊祜自制佳酿, 羊祜毫不疑虑,畅饮而罢。而后羊祜从吴使口中 得知陆抗身体不爽,赠药给陆抗,陆抗也当场服 用,第二天果然康复。

主将间惺惺相惜、肝胆相照,换来疆场上出 奇的安宁和百姓生活的异样宁和, 以致后来听闻 羊祜病逝,不仅晋国百姓,东吴边民也为之垂 泪。将战争与和平玩儿到如此境界,虽孔明、公 瑾复生, 也当生出数风流人物, 还看今朝的感佩。

"大丈夫处世兮立功名,立功名兮慰平生" 三国英雄人人渴求建功立业又往往棋逢对手,三 国英主选贤任能又使英雄们无不恪尽忠勇,魏武 暮年依然不减烈士之壮心, 孔明"知其不可为而 为之"为北伐鞠躬尽瘁,因而形成三国相持不下 的局面。这是英雄之幸,又是英雄之悲,只能忍 看全盛时期的三国英雄相互消耗天纵才具,彼此 削平万丈豪情, 一一陨落终究一统天下的大业难 成。"时无英雄, 使竖子成名", 最后竟由司马家 族轻松坐收运数红利,引发后人对三国无尽的空 茫浩叹。然而, 浪花淘不尽英雄, 就要持续百姓 流离和生灵涂炭。三国归晋, 虽非最佳选择, 毕 竟暂息了英雄纷争,成全了生民安定。

蜀汉灭国之后,《三国演义》的作者已兴致索 然, 儒雅的羊祜与潇洒的陆抗的战地佳话被几笔带 过。然而这被忽略的章节, 却是战争与和平的经 典。在历史该舒缓平和的流淌时,羊祜与陆抗的心 意相通、信义往来,是战争所能弹拨出的最美妙乐 音,也何尝不是三国英雄最令人欣慰的谢幕方式!

《三国演义》书终感叹:纷纷世事无穷尽,天 数茫茫不可逃。这不过是沉溺于英雄悲情不愿自 拔。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只要把英雄们的 是非成败结系于黎庶甘苦、苍生忧戚, 何难堪破 天下分合、存废兴亡!

有时我会臆想,明朝江渚上的一对儿白发渔 樵,就是穿越而来的曹操与刘备、孙策与太史 慈、周瑜与孔明、羊祜与陆抗, 在鼓角争鸣之声 暗淡的年代,他们深藏功名、消泯恩仇,往来古 今无非是下酒谈资,知己相逢最是浮生乐事,秋 月春风、江浪浊酒已足慰平生。

英雄们的纵横驰骋热闹了历史舞台, 芸芸我辈 却该庆幸台下观演的安然与自在。尽可把历史这壶 老酒,流泻成滔滔笑谈,调适庸常你我的平静岁月!

际,做了一个惊人的决定……《当

命运来敲门》讲述了一个引人入

胜的家族故事,作者借由黑色幽

默,巧妙地游弋于时光之中,用三

个姐妹特立独行的活法,给人群

中"沉默的大多数"打开了人生的

另一个视角,举重若轻地慨叹出

凡,小说出版后荣获了都柏林文

学奖、美国作家友人奖小说类获

奖作品、美国威斯康星州图书馆

协会杰出图书等欧美十余项文学

大奖,入选《科克斯书评》年度推

荐图书,获得欧美媒体一致盛赞。

该书因其内容厚重,意义非

生命的意义与希望。

《当命运来敲门》:人生的另一视角

蕾蒂、小薇和德芬是亚特家

族的第十四代。亚特家的历史足

够辉煌——曾出现过一位诺贝尔

奖得主和德国首位化学女博士。

他们家族曾和爱因斯坦比邻,和

居里夫人深交……但如今的亚特

三姐妹却住在曼哈顿上西区的一

栋旧公寓里。这栋公寓里生活过

亚特家的好几代人,但奇怪的是

每一代人都无法善终。她们仨笑

称自己是没有伴侣、没有孩子、没

有宠物的"三无女人"。她们深信

自己的家族被厄运缠绕,她们始

终觉得自己活着的意义就是毫无

意义,于是她们在千禧年到来之



人与自然

野菊花开遍田野

野菊花站在秋天必经的路上。

当野菊花开遍田野时,秋天已经走到了季节 的深处。一个又一个雁阵自北而来,在天空写下 一个大大的"人"字或"一"字,"嘎啊嘎啊"地喊着, 将大地喊得一派苍凉,然后它们向着南方渐飞渐 远,直到天空无痕,好像不曾飞过一样。

这时的天空,仿佛被秋水洗过,蓝得深邃,蓝 得高远。白云这儿一朵,那儿一朵,顽皮地将这宝 石蓝分割成一块又一块。大地寥廓。花生、玉米、 高粱这些庄稼们已经退场,回到村庄农人们的粮 仓里去。耕牛不再踏足田野,在牛栏里默默反刍, 回忆着田野里新鲜青草的味道。它们终于可以和 农人们一起,心安理得地享受即将到来的冬天这

众多野花也纷纷谢幕,山茶花、石竹花、野葵 花、半边莲,还有很多叫不上名字的花,都褪去夏 日的盛装,枯黄成毫不起眼的一株野草。田野呈 现出寂寞的土黄色。

这时候,野菊花适时出现了,在空荡荡的天和地 之间,灿烂成一道风景,涂染了一抹亮色。野菊花是 一种特立独行的植物。它们桀骜地站在越来越凉的 秋风中,站在黯淡的野草中,将自己的黄释放得淋漓 尽致。它们不为谁开,不为谁看,无拘无束地,在溪 边、沟堰、谷地,甚至,在石缝里,尽情地张扬着自己。

一棵野菊花并不起眼,花朵小小的,比家养的 菊花要逊色多了。但是,当这种小小的花朵以浩浩 荡荡的形式出现时,那种磅礴的美是足以能让人触 目惊心的。何况,是在这草木日渐凋零的深秋。

野菊的花丛中,有时候会隐现野兔的身影。野 兔是土黄色的,穿行在深黄的野菊花中,让一只觊觎 它的猎狗很难看得清。它们顾不得欣赏野菊花的 美,忙忙碌碌地,为即将到来的漫漫寒冬储备粮食。

刺猬是野菊花最好的欣赏者。虽然也在为冬 天储备食物,但它们总是不慌不忙,在花丛下缓缓 而行,有时候停下来歇歇,晒晒太阳,看看花—— 急啥呢,花朵这么美,先看上一会儿再说。它的身 上,可能还粘着几粒苍耳的种子。

有时候,有小女孩会来到田野里,挎着个篮 子,身边可能还有小男孩跟着,也挎着篮子。是来 捡拾村人们遗落在田里的花生或者大豆,但来到 田野后,这项工作是次要的,摘酸枣、寻觅野果是 主要的。女孩摘了一朵野菊花,插在头上。男孩 看了咯咯笑,说她臭美。女孩就追着打他。

于是,这朵野菊花跟着她,奔跑在漫天遍野的 菊花丛中。

秋天正在小姑娘的身后,渐行渐远,只留下一个 模糊的背影。远处,冬天正携着风雪,马不停蹄赶来。

1078年11月中旬,瑟瑟秋风里,灵隐寺主持 参廖大师,率僧团北上徐州,专程访问太守苏轼,

解决寺庙冬蔬补缺的问题。苏太守亲自陪同,参 观了知府的逍遥堂大院。他特意招待访问团:把 老楮树上收来的黄耳蕈泡发沥干,与朋友送的姜 芽切丝共炒,与众僧品评。参廖一行沉浸在这道 "姜芽炝黄耳"里,熏浴着楚风的醇香、汉韵的淳 朴,不由赞叹:真乃"帝乡风范!"有苏诗为证:

遣化何时取众香,法筵斋钵久凄凉。 寒蔬病甲谁能采,落叶空畦半已荒。

老楮忽生黄耳菌,故人兼致白芽姜。

萧然放箸东南去,又入春山笋蕨乡。

饥肠雷动,美味忽至,定是舌底的春风! 只有 苏轼,才是这种快意的制造者:避开清规戒律的束 缚,不失清香淡雅的滋养,这姜芽黄耳,可谓绝配!

喜欢姜芽的,还有与苏轼生生相惜的后辈刘 子翚(苏轼去世那年他出生)——朱熹的老师。他 写道,"新芽肌理腻,映日净如空。恰似匀装指,柔 尖带浅红",身段鹅黄、紫红羽衣,如此丰盈嫩白、 婉转婀娜,既静雅动人,也不失凛然正气,十足的 少女脾性,怜惜之情油然而生!

舌底姜芽 ♣ 张富国

苏轼更熟悉姜芽。"后春莼茁滑如酥,春社姜 芽肥胜肉",正月十五"上元节"到二月初二"花朝"期 间,春姜出芽,汁液饱满,轻辣微甜,可蔬、可和、可 果、可药,能炒、能拌、能爆、能炝,与肉丝共炒,除腥 去骚、抗菌消炎,姜芽炒鸭丝、炝肉丝,可是肴中极 品!"姜芽紫醋炙鲥鱼,雪碗擎来二尺余",在镇江焦 山,苏轼姜芽卧锅底烹鲥鱼,快熟时,烹紫醋,顿觉 "桃花春气在"。这鲥鱼,古为纳贡之物,与河豚、刀 鱼齐名,号称长江三鲜,是江南极品。这样的人间

珍馐,竟以姜芽相佐,足见苏轼的匠心超凡! "每日清晨饮一杯,一生容颜都不老",杭州净 慈寺的老主持,年过八十,鹤发童颜,精神矍铄。 苏轼得知老人每日用连皮姜芽切片,温开水送 服。他吟诗记下此事,"一斤生姜半斤枣,二两白 盐三两草,丁香沉香各半两,四两茴香一处捣。煎 也好,泡也好,修合此药胜如宝"。姜芽走而不守, 偏于散寒,适合老人,这味脏寒要药,被称为"驻颜 不老方"。拣带芽子姜去皮,磨茸,开水冲红糖,焐 在手心,啜饮,暖暖的辣甜,舌底如沐春风,心房迎 来阳光。

还有更暖心的!文人常以姜芽指代年轻人,"柳 家新样元和脚,且尽姜芽敛手徒",唐朝柳宗元书法 中的捺脚,别出心裁,元和年间风靡艺术界。好友 刘禹锡盛赞"元和脚",傲慢十足地嬉笑:后生永远 也学不完。苏轼则不然!柳姓外甥向他求字临 摹。苏轼教他多练柳体,"君家自有元和脚,莫厌家 鸡更问人",柳家书法威名天下,你要学祖传的家 学,我的野鸡书法哪儿能相比呢? 谆谆教诲恰当 自然,据经引典浑然天成,传神的人格之美漫溢!

"芍药樱桃俱扫地,鬓丝禅榻两忘机",呵呵, 守正不阿的苏轼,处人生低谷,泯除了世俗的机 巧,又怎会有失意的悲怆呢?

眼前是一片烧过的、黑色的 麦田。麦田里的黑灰在微风中打 着旋儿,像焚烧后的纸钱一样飞向 天空。李德林抓着的那把黑灰在 他手里摊着,纷纷散落在地上。李 德林说:"看看吧,这是庄稼人一年

的收成,不容易呀! 麦忙天,消防

是大事,万万不能懈怠! ……" 市、县两级的官员们一个个 都默默地肃立在那里,像是被他的 话打动了。赫连东山是代表市局 来的,他是第一次当面听李德林讲 话。他望着这个小个子省长,心里 的敬佩之情油然而生。他觉得李

德林这人不错,是个好官。 刘金鼎像是挨了当头一棒! 他是有生以来第一次受李德林当 面训斥,而且是当着这么多人,他 的脸一下子变成了酱紫色。人像 钻进去。

李德林最后说:"老薛,你是 县委书记,你讲。"

到了这时候,薛之恒才从人 群里站出来,说:"李省长讲得很 好。同志们,这是个深刻教训

哪!我们每个人……"

"正因为你是我的学生,我得对你 要求严一点。以后不要不懂装 懂,胡咧咧。"

刘金鼎呢,虽然挨了训,但他 知道,"门生"是不该恨老师的。 况且老师也是为他好,自然就收

后来,他跟老师越走越近,慢 慢就……直到那一天。

第二章

李德林做梦也想不到,他生 命中会有三个女人。

更让他想不到的是,他会娶 上罗秋旖这样的女人。

事过多年,那条围巾至今还 在衣柜里挂着,这是他们二人当

那是一条白色的、细羊毛的 是傻了一样,恨不能找个地缝儿 长条围巾。这种纯羊绒的细毛线 新疆才有,是罗秋旖去新疆看胡 杨林时捎带着买回来的。

围巾是罗秋旖亲手织的。据 罗秋旖说,她织这条围巾用了一 个多月的时间。围巾很长,洁白, 柔软,挂在脖子上,就像是"哈达" 一样。不过,围巾的两端,各绣了 事后,李德林对刘金鼎说: 一朵微型的红色枫叶。罗秋旖

说,这是她的记号。

那还是李德林读研究生的时 候。初春时节,他正在"实验田" 里查看苗情,罗秋旖来了。罗秋 旖专程从省城赶到梅陵,来到了 他那块"实验田"的地头上,把这 条围巾挂在了李德林的脖子上。

那时,麦苗正在返青,雪还未 化净。罗秋旖穿了一件玫瑰红的 高领毛衣,外罩一件飘逸的风雪 大衣,远远地从阳光里走来。站 在田野里的罗秋旖就像是一幅油 画,看上去高贵、窈窕,美丽极 了。他傻傻地望着她,直到她把 那条围巾挂在他的脖子里。她 说:"我刚刚看了徐迟的《哥德巴 赫猜想》,写得太好了。"而他,那 时并没有看过什么《哥德巴赫猜 想》,也不知道徐迟是谁?只是愣 愣的。后来他才知道,那是一篇 报告文学,写的是一个名叫陈景 润的数学家的事迹。

这就像是从天边飞来的爱 情,很突兀。那天,李德林一直晕 晕乎乎的,也不知自己都说了些 什么。只记得,她还给他带了一 个热水袋。罗秋旖说:"听说你胃 不好,夜里暖一暖。"





县农科所的老所长借故把李 德林拉到一旁,说:"小子,咋回 事? 艳福不浅哪! 仙女都搞到手 了。呀呀呀,抓紧吧,抓紧。"

第一次来,罗秋旖只在农科 所待了半天。当天下午,罗秋旖 要走了,李德林送她到汽车站。 那时候,梅陵汽车站乱哄哄的, 人们像羊群一样来来回回地追

着汽车跑。李德林陪她进站后, 想的时候,他的梦想是:实现千百 大约是怕碰上熟人,有意跟她保 持一点距离。谁知,罗秋旖却故 意紧走几步,上前挽住了他的胳 膊,惹了很多人看。李德林说: "别。这是县城,咱别。"罗秋旖高 高地昂着头,说:"我都不怕,你怕 什么?"临上车前,当着众人,罗秋 旖贴在他的耳朵边上说了一句英 语:"I love you."

那天晚上,一个女人的香气 把他的耳朵烧热了。热得他一晚 上都没睡着觉。他一次又一次地 问自己:这不是做梦吧?那条围 巾,他叠得整整齐齐地放在枕边 上,不时地用手去摸一摸,真软。

可七年后,两人分手了。凡 是罗秋旖的东西,她都带走了。 带走的,还有六岁的女儿。

为,他已经围过了。 李德林与罗秋旖的这段姻

缘,是他的导师吴教授牵的线。 早年,他最大的梦想是吃上 白馍。那时候,作为一个农民的儿 子,能顿顿吃上白面馍,是他的最

大心愿。后来,当他有了抱负和理

年来的民间传说,让一棵麦子上结 十二个穗(这是梅陵民间一代一代 传下来的神话),让全国人都吃上 白馍。说实话,他是童年里吃红薯 面窝窝吃怕了。所以,恢复高考 后,他报考农学院是自觉自愿的。

来才改名为"农业科技大学",简 称"农科大")最能吃苦的学生。 除了睡觉、吃饭,他一天的大部分 时间都待在教室或是图书馆里, 很少像其他同学那样去逛街或是 跳舞。那时社会上刚刚兴起"舞 风",很多同学连走路都念着"一 二三四、二二三四……"李德林却 从未进过舞场。不,他是去过一 次的。"五四"青年节那天晚上,他 被同学们强拉硬拽地去了一次, 留下的,只有这条围巾。因 见同学们都在音乐伴奏下翩翩起 舞。可他,却一直坐在角落里,伴 着一堆同学们吃剩的瓜子皮,就 那么单坐着。没有人请他跳,他 也不好意思站起来请女同学跳。 熬到了九点钟的时候,他逃走了。

> 这不仅仅因为他内向。虽然 他不愿意承认。可在内心深处,他 确有自惭形秽的地方。他个子矮,

面黑,抬头纹过重,还长着一张倭 瓜脸。跟别人比起来,他总觉得自 己就像是一个"丑小鸭"。所以,在 班里,他很少参加集体活动。

可他却是吴教授最得意的学 生。在整个农学系,他的成绩最 好。特别是,大三的时候,他是当 当年,李德林是省农学院(后 年农学院唯一在美国《土壤学会 志》上发表论文的学生。同时又 有两篇论文经国际上知名的《期 刊引用报告》检索。这样一来,他 算是为整个农学院争了光。当 年,不仅仅是刚当了副校长的吴 教授特别器重他,直保他跳级成 为自己的研究生连美国哥伦比亚 大学都向他"招手"了。

是的,同学们都很惊讶,这样 的一个人,又没啥关系,他怎么会 在国际知名期刊上发表文章呢? 可没人知道的是,几乎每个假期, 他都是在梅陵县农科所度过的。 他凭借着一个远房老舅的关照,成 了县农科所的一名借用人员(管吃 饭,不发工资)。当然,这也得力 于吴教授的看重。吴教授亲自给 梅陵县农科所的老所长打电话, 让农科所特批给他二分 地,做小麦品种研究用。